

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0151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 专项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64796J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内 容：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0151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云刚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73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磔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149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 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0151号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

## 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公司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44号文”《关于核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于2017年7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6,68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6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60,541,600.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37,998,949.67元（不含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2,542,650.33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7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E10258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投资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1,453,428.24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0.00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在华夏银行奥运村支行（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连同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经公司有关负责人签字批准后，由出纳予以付款。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期间利息）467.49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终止。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2,408,023.76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50,611,556.67 元。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19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0,611,556.67 元。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土建工程已全部完成并已完成规划竣工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受多种因素影响，公司未在募投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内办理完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调整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1 年 10 月 31 日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同时，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募投项目投资概算中“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一项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原计划投入使用的 10,903.00 万元的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不再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前期将使用公司现有设备进行生产经营，后续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进行投入。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2,542,650.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408,023.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453,428.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 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公路智能养护技术 应用研发中心项目	否	222,542,650.33	不适用	222,542,650.33	42,408,023.76	231,453,428.24	-8,910,777.91	104.00%	2022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22,542,650.33	不适用	222,542,650.33	42,408,023.76	231,453,428.24	-8,910,777.91	104.00%	2022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报告期内, 公司募投项目的土建工程已全部完成非已完成规划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工程进度工作受多种因素影响, 公司未在募投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内办理完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调整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 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由原计划的 2021 年 10 月 31 日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同时,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转,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将募投项目投资概算中“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一项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 原计划投入使用的 10,903.00 万元的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不再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 前期将使用公司现有设备进行生产经营, 后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投入。</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0,611,556.67 元。本年度报告期内,</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余额为 0.00 元
	不适用